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1、关联交易双方发生交易的理由合理、充分；
- 2、关联交易双方的定价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3、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有曾雄、贺大公、傅冠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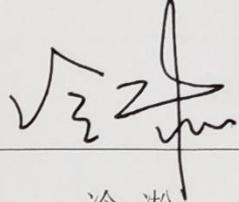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谢 青

刘小虎



冷 崧

2019年11月21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谢青

刘小虎

冷淞

2019年11月21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谢 青



刘小虎

冷 崧

2019年11月21日